

证券代码：300419

证券简称：浩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74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已于2015年8月14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65号融科创意中心A座11层公司大会议室。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8月31日（星期一）14:00时。

5、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8月30日—2015年8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9:30—11:30时和13:00—15:00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30日15:00至2015年8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孙成文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代表出席（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0,862,2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0907%。其中：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0,80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465%。

参加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9,2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42%。

2、出席本次会议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代表股份11,789,3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6846%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80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5%；反对54,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768%；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1,7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118%；反对54,5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28%；弃权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4%。

#### 议案2《〈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0,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983%；反对54,5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768%；弃权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0%。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1,7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719%；反对54,5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3%。

### **议案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一）标的资产及交易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3）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4）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5）锁定期**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6) 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 同意 30,804,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73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7) 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表决情况: 同意 30,804,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73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8)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表决情况: 同意 30,804,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73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9) 标的资产的权属转移**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10) 业绩承诺**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11) 违约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三) 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 **(1) 发行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3)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4) 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5)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20%；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9,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26%；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6) 锁定期**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7)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8）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9）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四）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议案 7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议案 8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议案 9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

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0%。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3%。

#### **议案 10《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83%；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0%。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2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19%；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3%。

#### **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80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11,73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反对 54,5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弃权 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议案 1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30,804,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35%;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6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73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118%; 反对 54,558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8%; 弃权 3,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4%。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臧欣律师、马哲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